範圍文件

SAP Cloud Application Services (適用於 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- 警示監控)

若訂購單包含 SAP Cloud Application Services (適用於 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- 警示監控)，則適用此範圍文件*。此範圍文件視為「紀錄文件」，該詞彙定義於雲端服務的一般條款與條件。

1. CLOUD APPLICATION SERVICES (CAS) 的範圍

SAP 將根據客戶按適用訂購單和定義模組規定購買之使用度量數量，針對範圍中 SAP 雲端環境系統相關系統架構提供本文件所述之 CAS 服務。

解決方案範圍

SAP 將會在 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內持續監控不尋常的安全性活動。

方法與活動

SAP 將以下列方式進行本服務：

- SAP 將針對客戶目標系統中的日誌商定模式執行安全性監控。
- SAP 將掃描任何可疑活動的警示並執行調查。
- SAP 將提供調查結果和補救建議。
- 若有使用案例調整，SAP 將實作核准的解決方案
- SAP 將會增強或更新相關值清單中的相關值，或是相關門檻值清單的相關門檻值
- SAP 將會提供標準模式的啟用建議

除外狀況

不包括下列服務：

- 建立新的客戶特定模式

先決條件

- 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的授權 (公有雲和私有雲版本)
- 客戶 SAP 系統與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之間的系統連線
- 安全性文件及安全流程
- 安全性原則
- 來自發送系統的日誌流程
- 系統存取

2. CLOUD APPLICATION SERVICES (CAS) 的使用度量

服務範圍項目	使用度量
SAP Cloud Application Services (適用於 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)，警示監控	資源*

* 1 個資源 = 100 個監控的使用者

3. 客戶責任、協同與合作義務

a) SAP 提供 CAS 服務之前提，在於客戶履行適用之 RACI 表 (RACI Matrix) 文件中所述之責任。
b) 客戶將提供相關安全性文件及安全流程。
c) 客戶將依請求提供相關系統存取。

*針對 SAP HANA Enterprise Cloud (進階版)、RISE with SAP S/4HANA Cloud (私人版，專屬選項)、SAP Cloud ERP Private (專屬選項)，以及 SAP ERP (私人版，專屬選項)，本文件均視為服務說明文件。針對 RISE with SAP S/4HANA Cloud (私人版)、SAP Cloud ERP Private 和 SAP ERP (私人版)，本文件均視為 CAS 服務描述指南。

Cloud Application Services 的角色與責任

版本： 2026/07

圖例	
	「責任表」(Responsibility Matrix) 的目標是要定義服務提供時的角色與責任。
R	**負責**提供或執行已列載之服務 / 工作的人員。
R*	責任通常必須於轉換階段期間加以釐清並議定。
A	**負責**核准工作**的**人員。簽核*負責人*完成的工作，且最終應對正確並完整完成服務 / 工作負責。每項服務 / 工作必須指定唯一一位負責人。
C	**諮詢**人員。他們支援已列載服務之執行，並視需要提供建議、協助、支援及參與相關工作；通常是主題專家 (雙向溝通)。
I	**已通知**。資訊已提供給了解服務/工作的最新進度及 / 或完成情況的人員 (單向溝通)。
註記 1	可提供額外收費的服務，並得透過變更請求程序 (訂購單附錄 2) 提出請求。

Cloud Application Services 的角色與責任

版本： 2026/07

服務			SAP	客戶	備註
1	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警示監控				
1.1	上線				
		進行研討會並提供資訊以探索 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的可能性	R	R*	
		上線計劃的定義	R	R	
		核准商定模式	I	R	
		根據商定模式實施措施	R	I	
1.2	安全性監控				
		針對來自客戶系統的日誌商定模式執行安全性監控	R	I	
		提供 SAP Enterprise Threat Detection 設定的設計文件與模式的相關詳細資料	I	R	
		提供相關安全性文件及安全流程	I	R	
1.3	警示處理				
		調查潛在可疑活動的根本原因	R	I	
		建議調整以防止誤判的正面結果	R	I	
		核准誤判正面結果的補救措施	I	R	
		增強或更新相關值或門檻清單中的相關值和/或門檻	R	I	
		建議調整以取得真實的正面結果	R	I	
		提供建議以解決正面的可疑活動	R	C	
		分析和實作真實正面的結果補救	I	R	
		建議調整以根據客戶需求啟用標準模式	R	I	
		核准建議以根據客戶需求啟用標準模式	I	R	